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落实国家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环境保护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喀什地区环境保护政策、规划，组织实施自治区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编制喀什地区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喀什地区重要饮用水水源地、重点区域、流域、地下水污染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3) 承担落实喀什地区减排目标的责任。

(4) 负责提出喀什地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自治区和地区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

(5) 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

(6) 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7) 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

(8) 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9) 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10) 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

(11) 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12) 承办地委、行署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自然生态科、监察大队、稽核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编制数 33 人，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在职 34 人，减少 3 人；退休 15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795.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95.3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95.38	支 出 总 计	795.38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	70.8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82	70.8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6	15.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6	55.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3	39.5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53	39.5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0	32.2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3	7.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81	640.81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40.81	640.81						
211	01	01	行政运行	640.81	64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2	44.2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2	44.2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4.22	44.22						
			合计	795.38	795.38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70.82	70.82	
208	05		70.82	70.82	
208	05	01	15.36	15.36	
208	05	05	55.46	55.46	
210			39.53	39.53	
210	11		39.53	39.53	
210	11	01	32.20	32.20	
210	11	03	7.33	7.33	
211			640.81	522.83	117.98
211	01		640.81	522.83	117.98
211	01	01	640.81	522.83	117.98
221			44.22	44.22	
221	02		44.22	44.22	
221	02	01	44.22	44.22	
			795.38	677.40	117.9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795.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95.3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	70.8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53	39.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81	640.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2	44.2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795.38	支出总计	795.38	795.3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70.82	70.82	
208	05		70.82	70.82	
208	05	01	15.36	15.36	
208	05	05	55.46	55.46	
210			39.53	39.53	
210	11		39.53	39.53	
210	11	01	32.20	32.20	
210	11	03	7.33	7.33	
211			640.81	522.83	117.98
211	01		640.81	522.83	117.98
211	01	01	640.81	522.83	117.98
221			44.22	44.22	
221	02		44.22	44.22	
221	02	01	44.22	44.22	
			795.38	677.40	117.9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17	590.17	
301	01	基本工资	180.40	180.40	
301	02	津贴补贴	162.85	162.85	
301	03	奖金	72.17	72.17	
301	07	绩效工资	28.16	28.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46	55.4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20	32.2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33	7.3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8	2.5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4.22	44.2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0	4.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0		31.30
302	08	取暖费	5.52		5.52
302	11	差旅费	8.25		8.2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33		0.33
302	28	工会经费	6.47		6.4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		5.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		5.3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93	55.93	
303	02	退休费	15.36	15.36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5	40.55	
		合计	677.40	646.10	31.3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98		117.98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7.98		117.98								
211	01	01	行政运行	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	106.40		106.40								
211	01	01	行政运行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环保监管能力运行）	11.58		11.58								
				合计	117.98		117.98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5.40		5.40		5.40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95.3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收入预算 795.3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95.38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80.88 万元，下降 18.5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人员经费减少，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795.3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7.40 万元，占 85.17%，比上年预算减少 5.61

万元，下降 0.8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人员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17.98 万元，占 14.83%，比上年预算减少 175.27 万元，下降 59.77%，主要原因是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95.3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5.3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39.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节能环保支出 640.81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44.2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95.3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7.4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61 万元，下降 0.82%。主要原因是：2021 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人员

经费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17.9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5.27 万元，下降 59.77%。主要原因是：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82 万元，占 8.90%。
- 2、卫生健康支出（类）39.53 万元，占 4.97%。
- 3、节能环保支出（类）640.81 万元，占 80.57%。
- 4、住房保障支出（类）44.22 万元，占 5.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5.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3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退休人员相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退休人员经费将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单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5.4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66 万元，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2021 年在职人员 3 人转退休，社保基数减少，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2.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增加 32.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独使用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2021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未用该功能科目核算，使用主款科目行政运行，2022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使用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单列支出，预算数增加。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40.8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8.87 万元，增长 10.12%，主要原因是：环保专项业务工作经费项目和大气污染防治基金项目下拨资金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4.2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73 万元，下降 1.62%，主要原因是：2021 年在职人员 3 人转退休，社保基数减少，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7、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环境保护管理事务）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93.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资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7.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6.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1.30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

设立政策依据：1、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及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等三个环保监测平台稳定、高效、安全运行。减少平台出现故障率，延长平台硬件设备的使用年限预计 5-8 年。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传输有效率达到国家要求的 90%以上的考核要求；监测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尾气排放情况，充分发挥技术手段的优势对喀什市机动车尾气排放开展“全时段”

监管，推动城市老旧车辆淘汰，加快高污染、高排放车辆的治理工作。

2、喀什地区 23 家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尾气检测数据通过专网上传至喀什地区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经尾气检测合格后，进行机动车安全性能检测。为确保机动车检验工作的顺利进行，必须保证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软硬件正常运行，及时解决各检测机构检测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3、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建[2019]233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排放检验加强机动车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6]2 号）、《自治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大气发[2019]87 号）、《喀什地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喀地环发[2019]28 号）要求，在国道 314 线 1482 公里 700 米处（远方国际物流港附近），安装了 1 套固定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设备。按照自治区要求，监测数据通过环保专网上传至自治区平台。4、到 2019 年底，基本完成地区“三线一单”编制，并实现“三线一单”数据与自治区共享，初步形成覆盖全地区的“三线一单”成果。到 2020 年，全面完成数据上传自治区并通过自治区验收。到 2025 年，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地区区域环评管理制度、配套政策、信息平台。

4、预期目标 为加快适应环保行业新形势的发展要求，构建环保事业标准化体系，拓展环境监管业务，更加良好的开展业务。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安排，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重金属污染防治、危废管理工作监测。

6、根据喀什地区地方形势特点，在满足与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紧密衔接，整体协调一致的基础上，阐明了喀什地区在“十四五”时期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为今后五年的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行动纲领。

预算安排规模：106.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资金分配情况：1、《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运维服务费 22 万元。

2、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平台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元。

3、聘请环评技术审查专家咨询费 6 万元

4、喀什地区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费质保金 18.0404 万元

5、环境监管能力运行费 32 万元

6、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4 月-12 月

（二）项目名称：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环保监管能力运行）

设立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印发〈喀什地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喀什地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要编制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计划 4 月底前完成规划审核报批后，正式实施。主要内容是根据喀什地区地方形势特点，在满足与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紧密衔接，整体协调一致

的基础上，阐明了喀什地区在“十四五”时期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为今后五年的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行动纲领。

预算安排规模：11.5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资金分配情况：

- 1、资料收集、数据的筛选分析 1.73 万元
- 2、报告的编制费用 7.56 万元
- 3、印制装订、其他费用 2.09 万元
- 4、报告评审费用 0.4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4 月-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5.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1.80 万元，下降 25.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用车购置费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80 万元，下降 25.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公务接待费计划，2022 年初预算未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73 万元，下降 10.6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3 名在职人员转退休，减少 1 辆公务用车，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5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858.03 平方米，价值 783.21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214.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214.0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8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17.0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7.98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项目名称	环境监管能力运行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6.40	其中:财政拨款	106.4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及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等三个环保监测平台稳定、高效、安全运行。减少平台出现故障率,延长平台硬件设备的使用年限预计 5-8 年。确保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传输有效率达到国家要求的 90%以上的考核要求;监测道路行驶的机动车尾气排放情况,充分发挥技术手段的优势对喀什市机动车尾气排放开展“全时段”监管,推动城市老旧车辆淘汰,加快高污染、高排放车辆的治理工作。2、喀什地区 23 家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尾气检测数据通过专网上传至喀什地区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经尾气检测合格后,进行机动车安全性能检测。为确保机动车检验工作的顺利进行,必须保证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软硬件正常运行,及时解决各检测机构检测过程中遇到的问题。3、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建[2019]233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排放检验加强机动车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环规大气[2016]2 号)、《自治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新环大气发[2019]87 号)、《喀什地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喀地环发[2019]28 号)要求,在国道 314 线 1482 公里 700 米处(远方国际物流港附近),安装了 1 套固定式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设备。按照自治区要求,监测数据通过环保专网上传至自治区平台。4、到 2019 年底,基本完成地区“三线一单”编制,并实现“三线一单”数据与自治区共享,初步形成覆盖全地区的“三线一单”成果。到 2020 年,全面完成数据上传自治区并通过自治区验收。到 2025 年,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地区区域环评管理制度、配套政策、信息平台。5、预期目标 为加快适应环保行业新形势的发展要求,构建环保事业标准化体系,拓展环境监管业务,更加良好的开展业务。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安排,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金属污染防治、危废管理工作监测共计 40 万元。6、根据喀什地区地方形势特点,在满足与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紧密衔接,整体协调一致的基础上,阐明了喀什地区在“十四五”时期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为今后五年的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行动纲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3 套		
		维护系统数量(个)		=3 套		

		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数量质保金	=1 次
		编制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	=1 项
		评审专家资质数（人）	=5 人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5%
		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1 天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 小时
	成本指标	机动车遥感监测系统运维服务费	<=22 万元
		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平台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
		聘请环评技术审查专家咨询费	<=6 万元
		喀什地区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三线一单”编制费质保金	<=18.0404 万元
		环境监管能力运行费	<=32 万元
		机动车排放监测管理平台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本地区环境状况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平均使用年限	≥5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项目名称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环保监管能力运行）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58	其中:财政拨款	11.5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印发<喀什地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喀什地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要编制喀什地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计划4月底前完成规划审核报批后,正式实施。主要内容是根据喀什地区地方形势特点,在满足与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紧密衔接,整体协调一致的基础上,阐明了喀什地区在“十四五”时期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工程,为今后五年的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行动纲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料收集及分析人数		≥3 人		
		报告的编制		≥14 人		
		编制调查成果报告数量		≥41 本		
	质量指标	成果报告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通过审议,发布实施时间		=2022 年 4 月 1 日		
	成本指标	资料收集、数据的筛选分析		≤1.73 万元		
		报告的编制费用		≤7.56 万元		
		印制装订、其他费用		≤2.09 万元		
		报告评审费用		≤0.4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为今后五年切实改善人民群众生存环境提供行动指南		好		
	生态效益指标	今后五年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环境质量改善成果提供技术支撑		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对工作成果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地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04 月 16 日